

第一章、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 容** | **规 定** |
| --- | --- | --- |
| 1 | 标段名称 | 深圳市人民医院宝安医院项目方案深化咨询服务 |
| 2 | 工程地点 | 广东省深圳市 |
| 3 | 招标范围 | 投标人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方案深化设计阶段，对方案提出优化意见和建议。控制潜在的进度、成本及实现的风险，提出方案在功能、流线、品质、体系等方面的优化意见，评估方案策划及策略。并根据设计方案、现行的规范法规和使用需求等，按国家及地方的法律法规要求对方案设计文件出具咨询报告。主要包括以下工作：①对建筑方案设计的风险提出优化意见；②结构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及各专业与建筑方案配合的协调性问题；③在建筑功能设计、消防交通、结构基础选型、结构体系选型及节能设计、设备系统方面提供咨询意见。  （2）设计咨询团队需参与项目例会。设计咨询团队设计咨询总负责人、设计咨询执行负责人须经发包人面试合格后方可开展咨询工作。  （3）站在发包人角度，从各个角度对设计进行把关，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统筹协调各专业专项工作，跟踪落实咨询意见，对设计和建造的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合规性、创新性等方面提供精细化咨询意见，使方案便于施工，避免过度设计。  （4）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评价、分析，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技术咨询报告。  （5）参加针对本项目设计需举行的论证会、研讨会、审核会及各种技术性会议，协助发包人做好会务和会议记录，整理收集会议档案。  (6）提供的相关咨询意见应及时、迅速、准确，具有一定的预见性和前瞻性，确保技术可行、经济合理。  （7）与各政府部门对相关问题进行咨询，确保各政府部门的要求尽快明确。 |
| 4 | 资金来源 | 企业自有资金 |
| 5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并合法运营的机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2）具备建筑或规划类相关资质证书；（3）有固定的经营场所，近三年内未侵害客户合法权益受到行政机关处罚，无重大服务质量投诉，无安全责任事故。 |
| 6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7 | 投标报价要求 | 本项目设计费最高限价185万元。 |
| 8 | 投标文件递交 |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4层2403  截止时间： 2023年11 月 29 日12时00分前 |
| 9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0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11 | 投标文件要求 | 申请文件份数：一份正本、一份副本；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密封包装；以上文件均不予退还。 |
| 12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13 | 评标委员会的人员组成 | 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
| 14 | 招标会议时间 | 2023年 11月 29 日 15点30分；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24楼会议室。 |
| 15 | 中选标准 | 由评审小组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按照综合评分法对符合的申请人进行打分，得分最高的申请人在公示结束后为中选人。 |
| 16 | 发出中标通知书及签订合同 |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因投诉暂停的除外）。 |

## 第二章、招标工程情况介绍

**一、工程概况、工程规模**

项目位于宝安区沙井街道宝安大道与蚝乡路交汇处西南侧。

总用地面积11.15万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46.63万平方米（其中：七项基本设施用房201600平方米、大型医用设备用房6730平方米、科研用房45100平方米、教学培训用房24100平方米、文化活动用房3910平方米、便民服务用房800平方米、中医特色诊疗服务用房2200平方米、预防保健用房1400平方米、感染性疾病防治中心28400平方米、发热门诊2000平方米、夜间值班宿舍3528平方米、特需医疗中心15000平方米、架空层及连廊10000平方米、交通接驳5000平方米、地下停车库（含人防）116500平方米。）

## **第三章、关于招标文件**

**一、获取方式及售价**

1、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2、售价：免费

## **二、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与快递**

1、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的正本1套,副本1套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单独装订成册，在封面上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11 月 29 日12时00分前。

2、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由投标人派专人送交（或顺丰快递、邮政快递，以收件时间为准），招标人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4层2403，联系人：段佳男、刘依林；  
联系电话：0755-26996846、19866622976。

## **四、招标单位的联系方式**

名称：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403

联系人：段佳男、刘依林

联系电话：0755-26996846、19866622976

联系邮箱：shejieryuan@cabr-sz.com

## **五、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须承担与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工本费、投标文件准备以及投标的费用等。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不承担、不分担任何类似费用。

**六、关于投标无效**

有下列情况之一出现的投标文件，将作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密封。

2、投标文件不完整、不真实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的响应导致投标无效。

3、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4、投标文件逾期送达。

# 第四章、商务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宝安医院项目方案深化设计

2、项目规模：新建总建筑面积 46.63 万平方米。

**二、服务范围**

1、在方案深化设计阶段，对方案提出优化意见和建议。控制潜在的进度、成本及实现的风险，提出方案在功能、流线、品质、体系等方面的优化意见，评估方案策划及策略。并根据设计方案、现行的规范法规和使用需求等，按国家及地方的法律法规要求对方案设计文件出具咨询报告。主要包括以下工作：①对建筑方案设计的风险提出优化意见；②结构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及各专业与建筑方案配合的协调性问题③在建筑功能设计、消防交通、结构基础选型、结构体系选型及节能设计、设备系统方面提供咨询意见。

2、设计咨询团队需参与项目例会。设计咨询团队设计咨询总负责人、设计咨询执行负责人须经发包人面试合格后方可开展咨询工作。

3、站在发包人角度，从各个角度对设计进行把关，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统筹协调各专业专项工作，跟踪落实咨询意见，对设计和建造的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合规性、创新性等方面提供精细化咨询意见，使方案便于施工，避免过度设计。

4、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评价、分析，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技术咨询报告。

5、参加针对本项目设计需举行的论证会、研讨会、审核会及各种技术性会议，协助发包人做好会务和会议记录，整理收集会议档案。

6、提供的相关咨询意见应及时、迅速、准确，具有一定的预见性和前瞻性，确保技术可行、经济合理。

7、与各政府部门对相关问题进行咨询，确保各政府部门的要求尽快明确。

**三、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规划验收完成

2、服务地点：深圳

**四、合同转包**

本招标项目严禁中标单位转包。

# 第五章、比选办法

**一、比选办法**

1、比选方法：综合评分法

2、比选原则：比选小组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比选的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比选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3、比选程序：由本项目比选小组成员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对申请人的申请文件进行综合评审。通过资格审查及初步评审且综合评分最高的为中选单位。

**二、比选小组**

1、比选小组组成：比选人在比选会开始前负责组织5人组成的比选小组（以下简称比选小组），负责本项目的比选工作。

2、比选小组的比选

2.1 比选小组应对申请人的申请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比选小组对申请人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票决，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符合评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有效投标。

2.2 比选小组认为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申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技术服务质量的，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比选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申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选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比选小组在比选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比选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2.4 比选后，比选小组应根据综合评分表打分汇总成绩并签字。

**三、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值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 |
| 1 | 5分 | 企业资质 | 投标人(含联合体)具备建筑或规划类相关资质证书。  评分标准：投标人提供满足要求的1项资质得5分，上限为5分。 | | |
| 2 | 25分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提供企业近十年公建类项目设计业绩，每一项得5分，最多提供不多于5个业绩，最高得分为25分；本项满分不超过25分。  投标人须提供：业绩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若提供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 |
| 3 | 10分 | 项目负责人要求 | 具备建筑类高级职称及以上得10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投标人需提供：毕业证、身份证、职称证、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以上文件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提供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 |
| 4 | 30分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 服务实施方案的合理、可行、针对性强，满足本项目需要；保障措施系统性强、详尽、合理、有效。  评分依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项目实际，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0分；实施方案内容基本符合且方案严谨、合理、可落实的得25分；实施方案内容部分符合且内容过于简略的得15分；实施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得分。 | | |
| 5 | 30分 | 投标报价 | 有效报价得分计算:  合理得分基准点Ap:所有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平均值(若只有三家参与报价，则直接平均)  AP——所有有效工程设计收费报价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的平均值（保留两位小数）  Ap＝（A1+A2+┄┄+An）÷n  A——投标人工程设计收费报价  n——参与平均的投标人数量 | | |
| / | 计分范围划分 | 得分 |
| 投标报价高于基准点 | 其余投标报价 | 20 |
| 第二个接近基准点 | 22 |
| 第一个接近基准点 | 24 |
| 等于基准点 | | 27 |
| 投标报价低于基准点 | 第一个接近基准点 | 28 |
| 第二个接近基准点 | 30 |
| 其余报价 | 25 |

**四、纪律要求**

1、比选纪律：比选小组和比选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比选；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保密要求：在比选过程中，评委及比选工作人员必须对比选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比选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比选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3、解释权：本比选办法的解释权属于比选人。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XXXXXXXXXXXX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

致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6.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7.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话 | |  | | |
| 传真 |  | | | 网址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 项目签署上述工程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 年 月 日

## 四、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

本授权书宣告： （投标人名称），（姓名）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 （姓名） 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 项目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项。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五、类似工程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合同金额 | 签订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六、投标报价书**

致：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并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经我方研究后，我方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理性报价，并愿意以以下报价，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承接本项目并修补任何缺陷：

（1）币种：人民币

（2）投标报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深圳市人民医院宝安医院项目方案深化咨询服务 |
| 投标报价（万元） |  |

2、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投标文件的配备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完成工程咨询工作。如未经贵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如项目负责人或其项目组成员不能胜任工作，我方保证按贵方要求更换。

3、在签订正式协议书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七、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材料